

证券代码：871934

证券简称：绿湖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永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编制了《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2023年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2024年度工作做出了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要求，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对 2023 年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发展目标，对 2024 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公司《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63,18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63,18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18,954,00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绿湖园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